



2023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51.04	57,35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1.01	1,879.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11	290.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8.11	158.7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7.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40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0.81	304.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43,958.0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51.04	57,358.52	本年支出合计	2,351.04	57,358.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432.44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432.44
总计	2,351.04	57,790.95	总计	2,351.04	57,79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57,358.52	57,358.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15	1,879.1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79.15	1,879.15					
2010401		行政运行	1,235.54	1,235.54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91	315.91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70.00	7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8.65	8.65					
2010450		事业运行	190.96	190.9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8.09	5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9	29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89	290.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90	6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32	14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6	7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73	158.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73	158.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83	137.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0	20.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7.50	367.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67.50	367.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67.50	367.5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400.00	10,400.00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10,400.00	10,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21	30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21	30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60	145.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61	158.61					
229		其他支出	43,958.04	43,958.04					
22999		其他支出	43,958.04	43,958.04					
2299999		其他支出	43,958.04	43,958.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1	1,879.15	1,426.50	452.65			
		20104	1,879.15	1,426.50	452.65			
		2010401	1,235.54	1,235.54				
		2010402	315.91		315.91			
		2010404	70.00		70.00			
		2010408	8.65		8.65			
		2010450	190.96	190.96				
		2010499	58.09		58.09			
		208	290.89	290.89				
		20805	290.89	290.89				
		2080501	66.90	66.90				
		2080505	149.32	149.32				
		2080506	74.66	74.66				
		210	158.73	158.73				
		21011	158.73	158.73				
		2101101	137.83	137.83				
		2101102	20.90	20.90				
		212	367.50		367.50			
		21203	367.50		367.50			
		2120399	367.50		367.50			
		219	10,400.00		10,400.00			
		21901	10,400.00		10,400.00			
		221	304.21	304.21				
		22102	304.21	304.21				
		2210201	145.60	145.60				
		2210203	158.61	158.61				
		229	43,958.04		43,958.04			
		22999	43,958.04		43,958.04			
		2299999	43,958.04		43,958.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51.04	57,35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1.01	1,879.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11	290.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8.11	158.7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7.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40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0.81	304.2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43,958.0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51.04	57,358.52	本年支出合计	2,351.04	57,358.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32.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32.4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351.04	57,790.95	总计	2,351.04	57,79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1			432.44	1,879.15	1,879.15	1,426.50	452.65	432.44
20104			432.44	1,879.15	1,879.15	1,426.50	452.65	432.44
2010401				1,235.54	1,235.54	1,235.54		
2010402				315.91	315.91		315.91	
2010404				70.00	70.00		70.00	
2010408				8.65	8.65		8.65	
2010450				190.96	190.96	190.96		
2010499			432.44	58.09	58.09		58.09	432.44
208				290.89	290.89	290.89		
20805				290.89	290.89	290.89		
2080501				66.90	66.90	66.90		
2080505				149.33	149.33	149.33		
2080506				74.66	74.66	74.66		
210				158.73	158.73	158.73		
21011				158.73	158.73	158.73		
2101101				137.83	137.83	137.83		
2101102				20.90	20.90	20.90		
212				367.50	367.50		367.50	
21203				367.50	367.50		367.50	
2120399				367.50	367.50		367.50	
219				10,400.00	10,400.00		10,400.00	
21901				10,400.00	10,400.00		10,400.00	
221				304.21	304.21	304.21		
22102				304.21	304.21	304.21		
2210201				145.60	145.60	145.60		
2210203				158.61	158.61	158.61		
229				43,958.04	43,958.04		43,958.04	
22999				43,958.04	43,958.04		43,958.04	
2299999				43,958.04	43,958.04		43,958.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57,358.52	2,180.33	55,178.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15	1,426.50	452.6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79.15	1,426.50	452.65
2010401			行政运行	1,235.54	1,235.54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91		315.91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70.00		7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8.65		8.65
2010450			事业运行	190.96	190.9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8.09		5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9	290.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89	290.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90	6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2	129.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0	20.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5	10.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1	6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73	158.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73	158.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83	137.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0	20.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7.50		367.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67.50		367.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67.50		367.5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400.00		10,400.00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10,400.00		10,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21	30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21	30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5	19.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75	125.75	
2210203			购房补贴	135.39	135.39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2	23.22	
229			其他支出	43,958.04		43,958.04
22999			其他支出	43,958.04		43,958.04
2299999			其他支出	43,958.04		43,958.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1,999.9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4	资本性支出	2.60
基本工资	267.43	办公费	8.13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1,044.27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2.60
奖金	21.47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102.28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32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74.66	邮电费	0.88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43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30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9	差旅费	1.86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145.60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0.39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73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0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0.10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42.22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16.41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1.80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9.04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21.95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0.47	福利费	16.43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42.47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4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059.09	公用经费合计			12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4.08				4.08
2023年决算	2.75				2.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974.77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974.77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3.5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9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134.69
公共服务	小计	7.49
	公共安全服务	7.49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法律服务		5.00
课题研究和调查服务		115.00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7.21
后勤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5,178.19	55,178.19	
	201		452.65	452.65	
	20104		452.65	452.65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节能降碳工作经费	29.99	29.99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投资项目数字化管理经费	14.35	14.35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综合经济发展工作经费	25.03	25.03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重点区域项目全过程管理经费	32.00	32.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	0.72	0.72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发展改革重点课题研究经费	3.13	3.13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行政办公保障经费	10.00	10.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运维经费	2.53	2.53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东城区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系列活动	49.94	49.94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法律顾问等法律服务经费	5.00	5.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新能源项目安全检查经费	7.49	7.49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咨询评估费	75.64	75.64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疏解整治促提升”系统运维经费	4.68	4.68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调研、培训经费	10.42	10.42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2	东城区优化营商环境项目监测与研究及满意度调查	45.00	45.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4	“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经费	70.00	70.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8	价格监测经费	3.65	3.65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08	东城区托育服务费成本调查项目	5.00	5.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99	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专项工作经费	7.20	7.2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10499	东城区重点产业提升项目（人才公租房补贴）	50.90	50.90	
	212		367.50	367.50	
	21203		367.50	367.5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区存量项目盘活领域重大项目谋划工作经费	47.50	47.5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120399	重大项目前期谋划工作经费（第二批）	230.00	230.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区重大项目规划谋划项目	90.00	90.00	
	219		10,400.00	10,400.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1901	东城区与怀柔区结对协作资金	10,000.00	10,000.00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1901	房山区结对帮扶资金	400.00	400.00	
	229		43,958.04	43,958.04	
	22999		43,958.04	43,958.04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299999	促进产业发展资金	43,958.04	43,958.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职责

区发展改革委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区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筹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综合协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根据北京市宏观调控要求，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提出本区经济社会发展、经济结构调整的目标和政策措施；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作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负责监测分析本区国民经济形势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工作；承担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的协调工作。

3.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本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提出深化本区投融资体制改革的建议并组织实施。

4.承担规划本区重大建设项目责任；参与编制本区土地供应年度计划；拟订本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并与需要安排区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衔接平衡；拟订本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和重大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统筹安排区财政性建

设资金，组织拟订并实施区政府投资计划；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和上报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外商投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负责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工作；按规定指导和协调本区招标投标工作。

5.负责本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和政策衔接，参与拟订社会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的重大问题。

6.负责组织拟订本区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负责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7.负责本区人口调控统筹规划和政策研究；拟订本区人口发展规划，组织协调人口调控工作的落实；提出统筹解决本区人口问题的目标和任务建议。

8.研究拟订本区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非首都功能疏解的相关计划、方案和综合性政策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

9.组织实施国家产业政策，监督产业政策落实情况，协调解决执行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区域产业发展的总体规划和统筹管理；负责综合协调重点产业发展，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拟订本区产业发展和投资促进工作中长期计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加强重点产业运行监测和新兴产业培育的组织、统筹、协调、监督等工作。

10.负责本区投资促进工作体系建设，指导全区投资促进工作；研究制定促进非公经济和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建立和完善企业服务体系；指导非公有制经济和企业的发展。

11.承担区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研究拟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及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深化营商环境改革相关政策建议；负责统筹本区营商环境考核评价工作。

12.承担本区价格管理责任；负责监测分析价格运行情况，并提出相关政策和价格改革建议；依法拟订、调整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区政府有关部门的价格监管工作。

13.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本区节能综合协调工作；研究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规划；协调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负责节能考核和节能监察工作；按规定权限核准、备案和上报能源领域企业投资建设项目。

14.负责把安全生产工作、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纳入本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15.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区中央单位、市属单位、驻区部队和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的服务。

16.组织研究拟订街区更新相关实施意见、计划、方案和综合性政策措施，并组织协调实施；统筹安排街区更新各项任务和相关重点工作，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督查督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和相关重点任务、重大项目。

17.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是办公室、审批协调科、发展规划科、国民经济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人口发展科、协同与功能疏解科、产业发展科、营商环境科、投资促进科、

街区更新科、资源利用科、组织人事科（党务办公室）；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北京市东城区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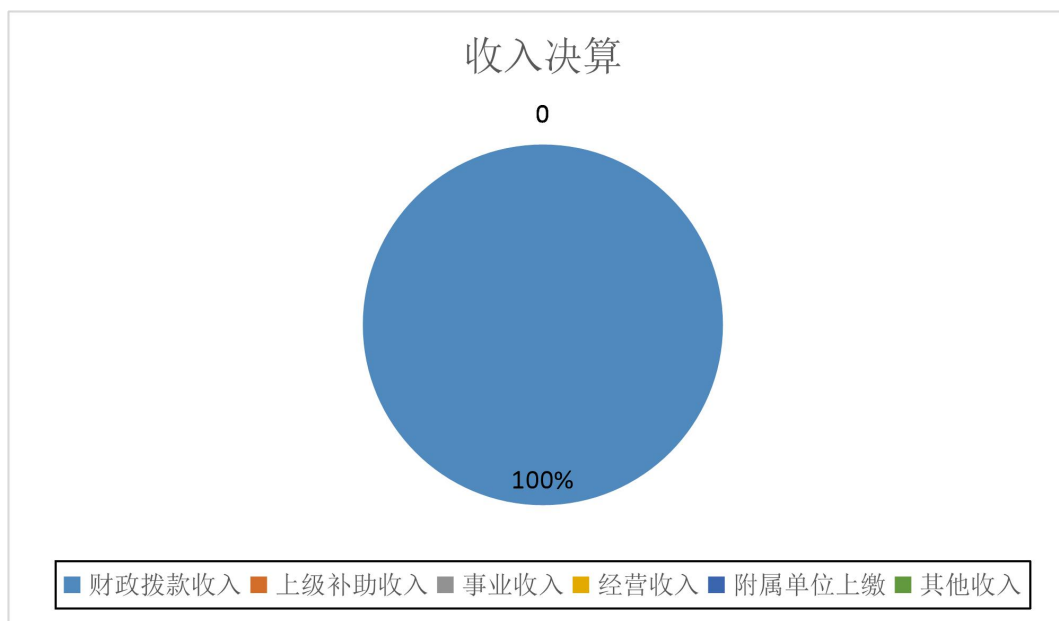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5779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356.42 万元，增长 39.48%。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7358.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610.45 万元，增长 40.7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358.5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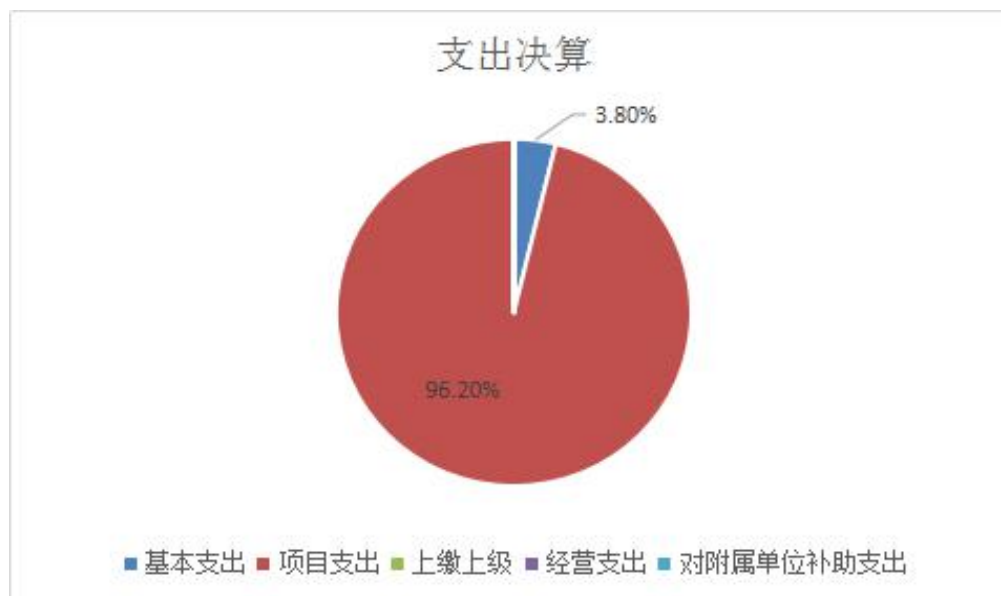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7358.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356.43 万元，增长 39.89%，其中：基本支出 2180.3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80%；项目支出 55178.1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6.20%。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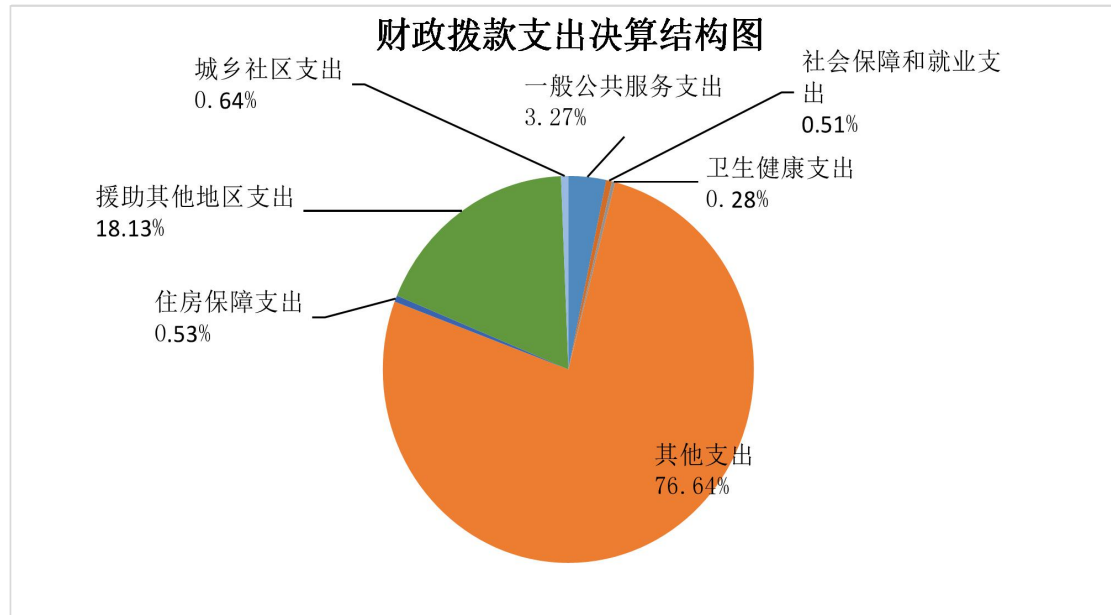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779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356.47 万元，增长 39.48%。主要原因：增加与怀柔区结对协作、与房山区结对帮扶资金；产业政策资金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358.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1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8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51%；卫生健康支出 158.7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28%；城乡社区支出 367.5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4%；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400.0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8.13%；住房保障支出 304.2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53%；其他支出 43958.0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6.64%。

图 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 1235.5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4.97 万元，增长 11.25%。主要原因：根据政策调整，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3 年度决算 315.9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49.17 万元，增长 89.46%。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增加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咨询评估、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系列活动及重点区域项目全过程管理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

2023 年度决算 70.0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2.00 万元，下降 14.63%。主要原因：因实际工作安排调整，核减“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

2023 年度决算 8.6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65 万元，增长 73.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托育服务费成本调查项目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 190.96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1.46 万元，增长 19.72%。主要原因：根据政

策调整，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6.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58.0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50.89 万元，增长 706.81%。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企业人才服务保障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度决算 66.9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6.64 万元，增长 33.11%。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去世发放抚恤金及丧葬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49.3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4.57 万元，下降 2.97%。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74.66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29 万元，下降 2.98%。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度决算 137.8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6.85 万元，下降 10.89%。主要原因：因年度内人员变动，实际支出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3 年度决算 20.9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53 万元，下降 10.80%。主要原因：因年度内人员变动，实际支出减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367.5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67.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重大项目谋划经费。

13.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一般公共服务（款）。

2023 年度决算 10400.0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04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东城区与怀柔区结对协作、与房山区结对帮扶资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度决算 145.6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30 万元，增长 0.21%。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158.6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10 万元，增长 1.99%。

1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43958.0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3958.0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市级及区级财政安排落实产业政策资金，用于促进产业发展任务和工作。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180.33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 1 个行政单位、1 个事业单位。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75 万元，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4.08 万元减少 1.33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决算数 2.75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4.08 万元减少 1.33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2.75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4.08 万元减少 1.33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公务用车运行管理。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92 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12.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9

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4.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3.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3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8.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2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370.11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 辆，55.99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134.69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反映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实施宏观管理与调控等方面的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反映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4.援助其他地区支持（类）一般公共服务（款）：反映援助其他地区资金中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26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55178.19 万元。其中，普通程序评价项目 3 个，涉及金额 764.96 万元，评价等级“优秀”2 个、“良好”1 个；简易程序评价项目 23 个，涉及金额 54413.23 万元，评价等级全部为“优秀”。

二、“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规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在实施的中期阶段，人民政府应当将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将在 2023 年 10 月召开的人大常委会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按照《北京市“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工作方案》要求，区级规划纲要必须开展自评估和第三方评估。因此，区发改委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我区“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课题研究。

（2）主要内容

对“十四五”时期前半程（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东城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对照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的目标、指标及各领域重点任务，全面梳理完成情况，总结全区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成就、经验做法以及存在问题。结合国内外发展环境变化，对规划实施后半程全区发展思路及重点任务安排以及永外等重点地区产业发展提出建议。

（3）实施情况

①开展前期基础调研，针对重点指标和重点领域召开5场专题座谈会。形成“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第三方评估报告。

②开展面向社会公众和驻区企业的问卷调研，回收问卷2388份，对重点问题开展大数据分析，充分吸纳意见建议并形成分析报告。

③召开中期评估工作专家论证会，来自国家和北京市有关部门、研究机构、高校的5名专家代表，围绕中期评估报告进行了深入交流和研讨，并提出对策建议。

④形成《“十四五”时期永外地区产业转型发展规划建议报告》，提出永外地区产业发展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对推动永外地区产业发展具有重要参考作用。

形成全面评估报告1篇：《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研究报告》。政策建议3篇：《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目标指标调整建议》《东城区进一步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政策建议》《“十四五”时期永外地区产业发展规划建议报告》及相关材料等。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从2023年4月开始实施，项目周期自2023年4月28日至2023年10月30日，2023年12月7日验收合格，项目支出共计70万元，全部为财政预算资金。

2.项目绩效目标

全面评价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的执行情况，分析评价规划实施的基本情况，全面分析规划落实中遇到的难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确保“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的顺利落实。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绩效评价“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成本、多主体”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保障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东城区财政局预算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统一安排，区发改委对“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采用普通程序评价方式，运用比较法、案卷研究法等分析方法，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3.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在审阅资料的基础上，本着遵循客观规律、坚持科学态度的原则，在东城区

财政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表1）。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绩效三部分，突出结果导向，其中部门决策权重占16%，部门管理权重占30%，部门绩效权重占54%。

表1 东城区发改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分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决策（16分）	目标设定（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
	预算决策机制（6分）	决策程序（6分）
部门管理（30分）	预算执行（12分）	支出预算执行率（3分）
		支出预算调整率（3分）
		资金结转结余率（3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
	预算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2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2分）	
		预算信息公开性（2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2分）	
	绩效管理（8分）	组织机构及制度建设情况（3分）	
		绩效信息收集情况（2分）	
		预算绩效跟踪管理（3分）	
部门绩效（54分）	产出指标（24分）	产出数量（6分）	
		产出质量（6分）	
		产出进度（6分）	
		产出成本（6分）	
	效果指标（30分）	社会效益（7分）	
		生态效益（7分）	
		可持续影响（7分）	
		群众满意度（9分）	
	合计		100（分）

4.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区财政局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确定评价对象，制定评价指标体系，根据指标体系收集相关资料，并进行实证分析与指标体系进行对比，得出初步评价结果并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该项目评价得分 99 分，其中：决策得分 16 分，部门管理得分 30 分，部门绩效得分 53 分。评价级别为“优”。

扣分原因：在东城区“十四五”中期评估工作中，课题组在撰写中期评估报告时产出进度较慢，经多次沟通在期限内完成工作，扣除产出进度 1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立项目标合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规范，为做好东城区“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

2.项目过程情况

- （1）明确分工，责任到人，提高办事效率，确保项目质量。
- （2）通过三方比价方式确定合作机构，签订合同，并严格依照合同规定内容履行双方权利义务。
- （3）确定项目实施方案，确保工作按流程进行。
- （4）项目审核符合流程，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按照绩效管理办法进行财务处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3.项目产出情况

2023年4月28日至2023年10月30日，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 全面评估报告1篇：《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研究报告》。

(2) 政策建议3篇：《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目标指标调整建议》《东城区进一步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政策建议》《“十四五”时期永外地区产业发展规划建议报告》。

(3) 相关汇报稿2份：《东城区“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汇报》《关于东城区“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汇报》。

(4) 成果形式包括课题研究汇编书面打印报告20本、电子文本报告1份，达到了预期目标。

4.项目效益情况

全面评价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的执行情况，分析评价规划实施的基本情况，全面分析规划落实中遇到的难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力争实现“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的顺利落实。

(五)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东城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中，我们积累了以下主要经验，形成了行之有效的做法：

(1) 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确保评估的专业性与客观性。利用其专业优势，开展深入的前期基础调研，并召开了多场专题座谈会，聚焦重点指标和领域，确保了评估工作的专业性和客观性。

(2) 广泛吸纳社会意见，增强评估的民意基础。积极开展面向社会公众和驻区企业的问卷调研，回收了大量问卷，并对重点问题进行了大数据分析。这一做法不仅增强了评估的民意基础，也使我们能够更准确地把握规划实施的社会效果。

(3) 专家论证深化研究，提升评估的科学性。通过召开中期评估工作专家论证会，邀请了多位来自不同领域和部门的专家代表，就中期评估报告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和研讨，专家们的意见建议提升了评估工作的科学性和权威性。

(4) 形成系列政策建议，指导规划实施。在评估工作的基础上，形成了产业发展建议报告，明确了产业发展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对推动规划的实施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第三方评估机构与项目单位之间的沟通需加强：在评估过程中，由于双方对评估工作的理解和需求存在一定的差异，导致项目组沟通不够充分，影响评估工作的效率。

(2) 公众参与调研的代表性需进一步提高：虽然开展了面向社会公众和驻区企业的问卷调研，但参与调研的人群的广泛性和代表性仍有待提高，有助于全面反映社会各界的真实需求。

(3) 专家论证会的深度和广度仍需拓展。虽然专家论证会为评估工作提供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但论证会的深度和广度仍有拓展空间。

(六) 有关建议

1.加强对项目立项前的调研工作，全面、深入地分析项目实施的各项基础条件。同时，强化部门间的

沟通与协作，深入解读相关政策，确保项目在外部环境的支持下得以顺利实施。

2.加强与第三方评估机构之间的沟通协作，优化公众参与调研的方式和范围，同时扩大专家论证会的参与度和影响力，确保工作更加科学、全面和有效，同时不断完善评估工作方法和流程，为未来“十五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持。